

# 滿族社會歷史調查報告

第二輯

中國科學院民族研究所  
辽宁少數民族社會歷史調查組

1963年

# 目 录

## 一、一般情况

(1) 地理环境.....	1
(2) 历史沿革.....	2
(3) 民族人口.....	3
(4) 语言、传说.....	4
“附录”关于罕王进京的传说.....	5

## 二、政治

(1) 解放前的阶级压迫和阶级斗争.....	7
(一) 清王朝和军阀时期.....	7
(二) 日伪统治时期.....	9
(2) 解放后党领导下的各项政治运动.....	16
(一) 三次解放.....	16
(二) 偉大的土改斗争.....	18
(三) 参加和支援解放战争、抗美援朝战争.....	20
(四) 镇压反革命运动.....	21
(五) 农业合作化运动.....	22
(六) 农村的社会主义大辩论.....	23
(3) 党的建设 and 政权建设.....	24
(一) 党的建设.....	24
(二) 政权建设.....	26
(三) 党领导下的共青团 and 妇女会.....	27
(4) 汉满族关系.....	28

## 三、经济

(1) 土地改革.....	29
(一) 沉重的封建剥削 and 人民的痛苦生活.....	29

(二) 偉大的土改斗争	33
(2) 农业社会主义改造	35
(一) 带有社会主义萌芽的互助組	35
(二) 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37
(三) 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40
<b>四、烏拉街人民公社建立中的北兰屯</b>	
(1) 建立人民公社的政治、思想、经济基础	54
(2) 建立人民公社前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及社会主义大协作的发展	56
(3) 人民公社成立时的情况	56
<b>五、文教卫生和生活习俗</b>	
(1) 文化教育	57
(一) 学校教育	57
(二) 扫 盲	59
(三) 农业中学和紅专学校	60
(四) 新聞、广播、图书	61
(2) 文艺、体育	61
(一) 文 艺	61
(二) 体 育	61
(3) 医疗卫生	62
(一) 医 疗	62
(二) 妇婴保健	62
(三) 除四害讲卫生	63
(4) 婚姻制度和生活习俗	63
(一) 婚姻制度	63
(二) 葬 葬	65
(三) 礼 节	65
(四) 生产禁忌	65
(五) 宗教信仰和祭祀	65
(六) 生 活	66

# 吉林省永吉县烏拉街人民公社 北兰屯滿族社会历史調查報告

## 一、一般情况

### (1) 地理环境

烏拉街約在北緯四十四度到四十五度，東經一百二十六度到一百二十七度之間，在吉林市北七十华里的地方。北兰屯距烏拉街北十二华里。它的西北部以第二松花江为界，南与韓屯相邻，东与楊屯、芦屯（包括李高屯），东北与旧站相毗。第二松花江自吉林以下至长哈線松花江站，称为中游丘陵区。中游一段、沿江地勢突然開闊，左岸为鰲尤河下游丘陵平原，右岸距丘岭稍远，形成寬約二十公里的烏拉街平原。北兰屯就在这个冲积平原上。当地土地由于靠江，沙性大，易渗水，不宜种水田。但土質肥美，也不愧为永吉县的主要产粮区。

第二松花江水位季节性变化很大，冬季降雨不多，故春汛不大，夏季常因暴雨，形成較大的洪峰，以致造成澇灾。十一月下旬或十二月初开始封冻，到翌年三月末或四月初解冻，結冰期約为四个半月。但因在小丰满水壩以下，发电尾水的流动，封冻的时间就不那么长，冻得也不那么厚。

这里气候的一般特征是：冬天天气寒冷，降水量少；夏季气候比較炎热，降水量丰富。一年中寒暑差別較大，雨量的季节分配很不均匀，是季节风的寒温带大陆性气候。

年平均温度为五度左右。冬天，蒙古高气压的冷气流經常自北方或西方侵入，寒风凛冽，天气异常寒冷，一月平均温度在零下十六点四度，最冷达零下三十九度四。本省民諺：“小雪封地，大雪封河”，正是此地寒冷的写照。冬季白天短，夜間很长，冬至前后白天僅有八、九小时。夏天，各地气温普遍較高，七月平均气温在二十三点一度，最高气温为三十九度七。夏季昼夜之长短和冬季正相反，夏至前后白天长达十五、六小时；黑夜僅有八、九小时。但夏季僅有一个半月到两个月左右。春秋二季寒潮來袭次数

較多，常使气温驟然下降，这往往給农业上带来一定危害。

无霜期約为一百三十天到一百四十天，生长季節約有五个月左右，一般农作物在春末和夏初下种，秋季收获，是一年一获的地区。

全年降水量約为七百到八百公厘，降水多在夏季，一半以上降在六、七、八三个月，这时期雨水多，加上气温高，白天长，对农作物特別有利。但降水时常常集中在几次之内，因之往往发生水灾。同时，各年变化也比較大，有的年份降水多，有的年份降水少，因之也好发生干旱現象。據統計，一九五三、一九五四、一九五五、一九五六、一九五七年这些年曾发生了澇灾；而一九五八年又出現了旱灾。

## (2) 歷 史 沿 革

史书上記載，这一带地方虞时曾为息慎氏，周时为肃慎、魏为勿吉，隋为靺鞨，唐为渤海等族所在地。但关于烏拉街的情况还待考証。現在烏拉街有一座土城。城分內罗城，外罗城和中央的紫禁城三层。据云是烏拉王城。城內有台，名叫白花点将台。关于这个台的来源有两种傳說：一种傳說此台是高句丽时所筑。另一种傳說是在辽金时所筑，金代的白花公主曾在此地点将。这两种傳說，目前还无据可考。有史可考的是：烏拉街在辽金时代为宁江州治。明代这里建立了烏拉国，有叶赫、輝发、哈达三个小国，总称之为扈倫四部。他們常常联合抵抗清太祖（努尔哈赤）的侵略。一六一二年秋，努尔哈赤起兵攻占了沿江的五城（現在吉林城就是当时的五城之一）。接着又攻占了金州（就是現在烏拉街附近的金珠）。第二年的旧历五月，烏拉国就被灭亡了。国王布占泰逃往叶赫国。

烏拉街的名称并不久远，烏拉国被灭后此地漸漸成为通商要路，才称其为街。至于烏拉之称應該是久远的事。今天的新旧两街，正好判明烏拉街与烏拉王城是两件事。

康熙初年，宁古塔将军徙駐吉林，吉林城正式兴建，称为吉林烏拉。因烏拉街曾为吉林的首府，早先人們都把它叫“大烏拉”而把吉林烏拉叫“小烏拉”。直到今天烏拉街一带还流传着：“先有烏拉、后有吉林”。

北兰屯是与宁古塔将军徙駐吉林同时，由北京退防到这里所建的一个藍旗屯。民国时为吉林省乡区第一区所轄；伪滿时北兰屯和韓屯、泡子沿是汪家村的一个区划单位。解放后成立烏拉区，北兰和韓屯、曾通、泡子沿成立北兰村，北兰屯是村所在地。一九

五一年烏拉區改為十五區，北蘭村仍然未動。一九五六年撤村划鄉，北蘭成立了北蘭鄉，包括北蘭屯、查里巴、三家子、舊站、汪屯、周屯、馮善屯、付屯；鄉所在地在舊站。一九五七年撤區划大鄉，北蘭鄉除了北蘭屯外還有查里巴、三家子、舊站、汪屯、周屯、馮善屯、付屯、芦屯、高屯、康屯、大鄭屯、羅洛屯、大常、李高屯、楊屯、鄉所在地在芦屯。一九五八年春經人代會通過呈報上級批准，把原北蘭鄉改為北蘭滿族鄉。一九五八年九月烏拉街人民公社成立，北蘭與泡子沿成為一個作業區。十月北蘭、泡子沿、加上韓屯、查里巴、三家子、舊站、汪屯、周屯、馮善屯、付屯改為第二作業區。而北蘭屯（泡子沿已并到北蘭屯、泡子沿改為作業區小學）就成為一個生產單位了。

### (3) 民族人口

北蘭屯目前共有二百二十三戶，一千二百一十一人。每戶平均人口是五點四口人。其中男六百二十七人，占人口的百分之五十二。女五百八十三人占全屯人口的百分之四十八。

在整個人口中漢族八十三戶，四百九十人，約占百分之四十點四。回族一戶，五人約占百分之零點五。滿族一百三十九戶，七百一十五人，約占百分之五十九點一。滿族占多數。

北蘭屯的滿族，姓關的是大戶，有五百三十六人，占滿族人口的絕大多數。他們並不是出自一戶，照本地的說法是：“七戶關，八戶趙”，姓趙的在這裡很少，無法了解。關於“七戶關”目前屯里還沒有人能全指出來，僅知道有“蒙古關”、“羅關”、“本姓關”、“侯關”、“哈達關”等。“蒙古關”並不是蒙古旗。蒙古關是“蒙溫瓜爾佳哈拉”的誤譯，“蒙溫”就是“銀”的意思。“羅關”是姓羅又姓關。“侯關”據說他們祖先曾有一個封侯的。“本姓關”、“哈達關”其意不詳。北蘭屯只有三戶關。“本姓關”只有四、五戶，“羅關”十幾戶，其餘全是蒙古關。除此外還有姓趙、楊、傅、富、佟、錢、奚、宋、尹、索、車、白、閻、陳、吳、石、秦的，共一百七十九人。這些人差不多都因為婚嫁或其他原因由外地遷來。這裡漢族四百九十人中除了二十幾人是民人（不是漢軍旗的漢人）外，其餘都是漢軍旗，以沈姓為多。

北蘭屯的滿族自稱是“滿洲人”，“滿洲旗”、“佛滿洲”，至於它的含義指什麼？知道的人不多。有個別人誤認為佛滿洲是他們老人好佛而得的名稱。北蘭屯原沒有民

人，一般都是汉軍旗，所以汉满两族之間称呼都是老×家。比如汉族称满族老关家，而满族称汉族老沈家。他們因同属于旗下，故没有什么相互污辱的称呼。对民人，满族常常称他們为“民棒子”。而民人有时罵满族为“臭糜子”，在玩笑时用：“兔儿、兔儿你再騎（在旗）”来譏罵他們。这些称呼現在已几乎絕跡了。

北兰屯的人，几乎全部务农，目前这里有男劳动力二百五十二人，女劳动力二百四十五人。在全屯一千二百一十人中，貧农有一百一十七戶，五百七十一人；下中农四十戶，二百一十人；上中农二十九戶，二百零五人；富农二十九戶，一百八十四人；地主八戶，四十一人。据土改时統計，滿族共有一百一十三戶，其中僱农九戶，貧农六十一戶，中农二十四戶，富农十二戶，地主七戶。

#### (4) 語 言、傳 說

北兰屯的滿族都操汉语，滿語已經很多年不講了。七十岁以上，甚至八十岁以上的老人也不会滿語。七十九岁的关文英老人回忆說：“我的祖先用的是滿洲話，可是我沒有赶上，离今已經一百多年了。从我記事起就不用滿洲話了。那时当官的有念滿文的，也有不念的。……当我二十几岁时，清朝倒台后，滿文全不用了。老师也不教滿文，学生也不学了。”

做为整个民族語言是消失了，但亦有一部分詞汇被保存下来，这些詞汇被溶在汉语中。如称媽媽为“阿娘”或“呐呐”；称爸爸为“阿姥”間壁为“排岔”；仓库为“哈什”。現在年青人和小学生也漸漸不用了。

在北兰屯一带流传着一种老罕王进京的传说（見附录）。这个传说含有一些关于古代满族人民生活的写照，比如满族古代住房，火葬等等。但由于它长期在人們口头中流传，很多与史实有出入的地方，又被掺进去許多后来的东西，特別是一些神話的內容。它的文学性要大于历史事实；把它做为一篇历史資料还不如做为一篇民間文学更恰当。姑且保存在这里。

## 附 录：

### 关于罕王进京的传说

楊 凤 九 口 述

老罕王原来是在长白山里挖棒槌（人蔘）的。他的父亲名叫佛爾庫侖（据文字記載这是个仙女名——录者），姓爱新觉罗哈拉。他父亲同一个异姓的哥哥王果拜了把子。在长白山深山中，用树枝乱草，在几棵树中搭了一个窝棚。他們老哥儿俩就住在这个窝棚里。

一天早晨，大雾籠罩着一切。在离窝棚不远的地方，有个蓮花泡子。佛爾庫侖听到泡子里象有人洗澡。于是他就到近处一看，是几个仙女在洗澡。他忙拿走一件衣服。洗完澡，众仙女都上天了。唯有这位被拿走衣裳的仙女，因为赤身露体，无法上天，于是就和佛爾庫侖結了婚。不久有了孕。一天她要临盆了。王果就跟佛爾庫侖說：“弟媳要生养了，我不方便，讓我到山上去窖两个野兽来。”王果就上山了。那一天正好窖了一个‘犴犴’（形似鹿的动物）。此时也正是佛爾庫侖之子誕生，故取名为‘大罕’。

‘大罕’到了三岁的时候。他的母亲就变成了一个鶲，飞上了天。所以滿洲人称媽媽叫‘魏娘’。

自仙女走后，佛爾庫侖就咳咳嗽嗽的了。一天王果跟‘大罕’說：“你看着你爹，我要上山找点吃的来，沒有吃的不行啊！”王果上山后，佛爾庫侖就死了。‘大罕’見无法安置，于是就棚前、棚后到处找；找了半天，发现棚后有一个石槽，正够一人长，他就把他爹慢慢的挪到那儿。上面盖上一些石头。准备王果大爹回来再火葬。（当时滿洲人兴火葬）。王果回来不見佛爾庫侖，就問：“大罕！你阿媽呢？”“阿媽死了！”大罕說：“我把他放在后面的石槽里。”說完就帶着王果去看。王果看时，石槽已經長成一块石头了。王果說：“既然他喜欢这儿，就让他在这儿吧！”

八、九岁的大罕就靠着王果把他拉巴大了。到了十四、五岁时，王果也死了。他就把王果火葬了。他想：我一人在山上，不好生活，不如下山去吧。于是就縫了一个紅布口袋，把王果的骨灰装到里面。走到半山，“大罕”要解手，手里拿着口袋不方便，就把口袋夾在楂栗树叉上。解完手后，回来一看，这个口袋就被长进去了。大罕一想：“既然大爹愿在这里，就让他在这里好了。”

那时正是崇禎皇帝坐天下。天下大灾、各处反乱。“大罕”下山就投到李总兵的部下。李总兵姓李名国珍。一日他巡营瞭哨，迂到了“大罕”，见他长得很标致，就问他从哪里来的。部下们一五一十的回答了。最后他就把“大罕”带走，来伺候他自己。

一天司天监在观星台上看到了紫微星，并且靠李总兵最近，于是就启奏崇禎皇帝，宣李总兵上朝，限李总兵七天找到此人。找到此人加官晋爵，不然就提头相见。李总兵到家见到高氏太太，就长叹了一声，懊恼地说：“这活不成了。”太太劝他慢慢找，吉人自有天相。于是李总兵回到书房，唤“大罕”打水给他洗脚。“大罕”给李总兵洗脚时，看到李总兵脚上有一颗黑痣。就问这是什么，好不好？李总兵说：“这是贵痣，我有它才能受此重任。”“大罕”又问：“有两个好不好？”李总兵说：“那就更好了，谁有两个？”“大罕”说：“我有两个，而且还是红的。”李总兵一听，心中暗喜，原来皇帝要的人在这儿。于是回房与高氏太太如此如此一说。高氏一听，心中一愣，就说：“老爷，看他年纪轻轻，限期还有几天，到第七天再送他也不迟。让他多活两天吧！”总兵一想，可以。

第二天总兵上朝，高氏太太就把“大罕”叫来，把这个情况告诉他。“大罕”一听，魂魄俱飞。跪下要高氏救他一救。高氏一想说：“起来吧，你骑马逃走吧！”“大罕”说：“我年纪轻轻的，上那儿去？”高氏一听说：“好吧！我领你一道逃走吧！”于是就要他备两匹马，一匹大青，一匹二青。骑上马，就朝长白山跑。

李总兵回来后，就发兵追赶。“大罕”和高氏看后面追兵越来越近。高氏一想我是个女流又是小脚跑不动，于是就要“大罕”自己走。“大罕”无论如何不肯自己走，说：“我们生在一起，死在一处。”高氏无法说：“你看看追兵来了没有。”“大罕”一走，她就在柳树上，挂上白绫把脖子往里一套，天鼓一响就死了。“大罕”回来一看，痛哭流涕地说：“如果以后我得帝位的话，一定忘不了妈妈。”所以现在每当黄米下来时换锁那一天，要插柳枝。

“大罕”撇下高氏继续朝前跑，可是追兵就越来越近了。“大罕”一看无法就下马，叫大青自投罗网吧！如果以后能天下，决忘不了大青。所以以后罕王起国号叫大清。下马后，“大罕”就躺到地下，飞来了一群乌鸦，落在他身上，有的啄头发，有的牵衣服。此时李总兵赶到。一看，“大罕”已死，不然老鸦怎敢如此。于是撤兵回去。这就是乌鸦救驾。现在杆子祭的来源。

“大罕”回到长白山后，二次带人下山，占了沈阳，然后入关，占了北京，建立清朝。

## 二、政 治

### (1) 解放前的階級压迫和階級斗争

#### (一) 清王朝和軍閥时期

滿族人民和其他族人民一样，在阶级社会里逃不出阶级压迫的范围。一方面要直接受封建地主的剥削和压迫，同时还要受代表地主阶级利益的清王朝和后来的軍閥所奴役。

清朝末年，这里的“粮戶”有沈宗庆、刘秀臣、关胜林等，他們每戶都有一百多垧地。总数占全屯土地的十分之六。中农和貧雇农总加一起，才占全屯土地的十分之四。其中貧雇农，只有极少一点土地、有的根本沒有土地。泡子沿有个叫关有財的老大爷，現在已經八十一岁了，他家三輩子都給人家扛劳金。一年掙三十五吊錢，不够养家糊口，每年都要予借来年的劳金錢。自然而然的就束縛在“地主老爷”的地上了。实际上已丧失了自由，变成农奴了。北兰屯亦有个叫关有財的老大爷，今年已經七十三岁了，在光緒年間，家里只有三垧地，不够糊口，向沈宗庆家租了二十多垧地种。一垧地当时最多只打五石来粮，年头不好还打不上这些。而地主一垧地就要二石租子，几乎是对半。做牛做馬，辛苦一年，一半收成落入地主之手，生活不够，只得借債。那时的債，年利三分，或年利老三分。如借一百吊錢，前者一年利息就是三十吊；后者十个月是三十吊，一年三十六吊。有时还得給地主扛劳金。这两位关有財老大爷的情况就是当时一般貧雇农情况的写照。

清朝末年，滿族人民是当兵不納粮。也就是說清統治者加給滿族人民的负担是以服役的形式出現的。北兰屯滿族所服的役有两种：即“打牲丁”和“披甲”。

“打牲丁”属烏拉街总管衙門。总数为三千九百九十三名。凡被挑为“打牲丁”的人，每年有餉銀十二两，分春秋两季領取。他們的任务是每年要向內务府繳松籽和松塔（松子第一次三十斗、第二次八千七百余觔，大松塔一千枚）、各色貢魚（鱈鯉魚十二尾、鱈魚四尾、各各色魚八百余尾；又有細鱗鮀魚數千尾）和蜂蜜（生蜜六千余觔，白蜜十二匣、蜜尖十二匣、蜜脾十二匣）。每逢喜庆盛典时还繳东珠若干。

“披甲”，又叫“甲兵”，属協領衙門。烏拉街協領衙門共有“披甲”六百五十一名，吉林將軍府共有披甲二千二百八十二名。凡被挑为披甲的人每年餉銀二十四两，分

春秋两季領。他們的任务是平时春秋两操，到了仲冬由將軍亲自率領进山行大围，年底举行年围，借此来鍛鍊他們的弓箭枪法。战时要应征当兵，为統治阶级去卖命。

他們担负这些任务，虽然有餉銀，可是餉銀很微薄，够吃就不够穿。当时一斗谷子是三十五斤，而一斗谷子需要六百錢。“披甲”一年餉銀是二十四两，那时一两銀子是三吊錢，共計是七十二吊錢，而一吊錢只有五百个錢，故總計只有三万六千个錢，它共能买六十斗谷子。假如每人每年吃一石五斗谷子，六十斗谷子只够四人吃的。至于油、盐、酱、菜、衣服、鞋、帽等生活度用就无从开支。

但是这些任务却給他們带来很多损失。首先是“披甲”、“打牲丁”不能专心生产，假如要生产的話，也是种不保收。因为“打牲丁”春夏要采东珠，春秋采蜂蜜、冬天捕貢魚。“披甲”二、八月举行操練，冬季行围。这就把宜耕、宜种、宜收的好季节都耽誤了，又把成千上百的青壮劳动力耗費在皇帝的享乐腐化上。特別是“披甲”常常在替統治阶级鎮压起义等战争中喪命。这样也使农村劳动力大大丧失。八旗制度从内部已經产生崩溃的裂痕了。

在政治上，清王朝对满族有百里为逃的禁令，这实际是划地为牢。

当时满族人民在这些压迫下并不是缄默的。一般的满族劳动人民都把自己是旗人說成“如套上黃轡头，是死是活都得由人家牽着”。把当“披甲”視作畏途。有些人常常以逃跑来进行消极的反抗。这些人或是受不了地主的勒索，或是不愿意充当統治阶级維系其統治的工具，最后就逃跑。这些人逃跑后，就被当做“黑人”，从档案和家譜上把他勾掉。被逮着不是处死，就是被打个半死。

到了光緒末年，八旗制度再也无法維持了。满族人民开始納粮。旗地每垧收大小租錢六百六十文。宣統元年改征大洋三角。这就更使满族人民的负担加重了。八旗制度的瓦解，阶级矛盾的尖銳化，標誌着清王朝即将复灭。

辛亥革命，清王朝被推翻了。但东北落入了軍閥張作霖之手。社会制度沒有改变，土地仍然控制在地主之手。沈宗庆、刘秀臣、关胜林等人的土地有增无減。田賦也是有增无減。原是吉大洋三角，自民国五年起改征五角，小租名目一律取消，准由租款內提取百分之五作征收費。同年又以財政困难，每垧外加工二角。民国十三年以善后撫卹費繁多每垧附收特別費五角，民国十六年更名为附加临时費。計每垧征收一元二角。土地兼併，剝削深重，田賦加重，使得劳动人民的景况一天一天更坏下来。此外还有亩捐、团捐、草捐等名目繁多的苛捐杂稅。总之，辛亥革命并沒有使满族劳动人民得到什么好处，

人民始終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

許多被压迫不能生活的人只有起来反抗，由于当时沒有領導，往往变成流寇，如下江一带的关老八、延边一带的白景玉、大东沟的君子八（他本姓胡），他們拥有一千、八百的武装，借此来达到不受軍閥統治的約束、縱行于这一带。不过他們不僅是軍閥統治者的叛逆，有时也为害人民。

## （二）日伪統治时期

### I. 日偽統治者对劳动人民的压迫和剥削

一九三一年“九一八”日本帝国主义在蒋介石不抵抗的方針下很快的占領了东北重要城市。永吉县烏拉鎮一帶的滿汉族人民紛紛掀起抗日斗争，兵变、民变不断发生，滿族人民大部分参加了这一斗争。当时由于沒有党的領導，終於被日本帝国主义和汉奸地主武装个个击破。

#### （1）日偽时期的統治政策

日偽时期，随着其統治的加强对劳动人民的压迫也愈来愈残酷。日偽时期在农村中的統治机构有村公所、警察分所，协和会分会；这些反动統治机构的負責人都是由汉奸地主来担任。偽满时这里村公所設在汪屯，北兰是汪屯村公所下的一个区划，負責人叫区划长，即屯长。屯长下又有牌长，也叫什甲长。村、区划是偽满統治人民的基层行政組織，負責村、区划戶口調查，督促捐稅，抓劳工等行政职务。警察分所是鎮压人民迫害人民最残酷的机构。偽满汪屯警察分所所长叫黃景春，因为他常常打人、罵人，所以他的外号叫“黃大巴掌”，人民群众認為他是当地的土皇帝，說誰有反滿抗日思想就把誰抓起来，送到矯正局。矯正局是屠杀中国人民最残暴的机关，送进去大都是死。此外还借抓經濟犯为名，从中勒索。如北兰屯的关宪文，到吉林省买一車大米被指为經濟犯，全部沒收。协和会是宣传日本法西斯主义思想、日偽协和等奴化人民的机构。同时也担当特务的任务，監視当地人民的思想行动。經常向日本特务机关汇报。汪屯协和会分会的組織有分会长，付分会长，总務書記，輔導書記，并收买当地汉奸地主为分会委員。当地人民反映，协和会在表面上看好象沒有什么权力似的，但因暗中向日本送情报，所以人民都很怕他們。日偽統治者就是通过这些地方基层組織向劳动人民进行残酷的迫害。

偽满时凡是年滿二十一岁的青年必須进行国兵检查，在检查时有宪兵在场监督鎮压。

检查合格后入伍，服役三年，在服役期间有的被驱使去打抗日游击队。国兵没有检查上的即当时所谓国兵漏子，当勤劳奉仕队，服役三年，每年出四个月的劳役，有时可能延长些。除奉仕队之外还有义勇奉公队，凡是十八岁到四十五岁的青壮年都组织到义勇奉公队中，去受军事训练，因军训时手拿棍棒所以也叫棒子队，受训没有定期，随需要要人，时间长短不一定。在协和会领导下帮助当地警察镇压人民，担当站岗放哨等工作。

此外负担最重，最难忍受的是抓劳工。劳工的年龄不一定，随时伪需要随时任意规定，因此有的老乡说十八岁到四十六岁，也有的说十八岁到五十五岁。当劳工的都是贫雇中农，地主富农没有去当劳工的，地主富农一方面有钱可以行賄买通，同时也可以雇人去；贫雇农既没有钱行賄，也没有钱雇人，不得不去，不去就挨揍。当劳工不但不给任何工资，就连吃也吃不饱，喝高粱米粥，吃橡子面窝窝头，还不给吃饱。穿的是更生布，每到回来的时候衣服就破的不象样子了。尤其去当劳工后，家庭老小无人养活更为悲惨。每次劳工为六个月，主要是给日军修筑工事，如修飞机场，战壕，仓库公路等，也有给日本开拓团修建水利，以便日本人种水稻的。如一九四四年七月在前郭修水利就是为了便于日本人种水稻。在劳动时有日本人和汉奸监工，看谁不劳动就拳打脚踢。当时全屯奉仕队三十名，劳工三十名，国兵三名。再就是根据临时紧急需要随时向农民要车马。一九四四年日本军四一二部队在团山沟因迁移，正当秋收，将所有车辆都要去，严重地影响了秋收。

## （2）经济上的剥削：

负担最重的是出荷粮。出荷粮的数量是每垧（当时的大垧，每垧为七千二，但较现在垧为小）一吨（五石），当时每垧产粮最多十石，少则五石，按最高产量计算就出荷了一半。随着日本侵略战争的扩大，剥削就愈重，伪满末期出荷一半以上。一般地，出荷粮先从地租中出，如不够时再由佃户粮中出，也有的地主只要地租不管出荷。贫雇农往好里说，去了出荷粮只能剩点个人吃喝，大多数是不够吃不够喝，尤其到伪满后期更为严重，去了出荷粮一无所有，甚至把家存的种子和存粮都被收去。每当送荷时县村伪职员、警察、协和会职员都一齐下来逼使农民打场送荷粮，稍有犹豫就遭打罵。如贫农宋明祥伪满时给地主打活。因天冷没有棉衣，不能出去打场，被当时催送荷粮的关松如（伪协和会职员）看到打一頓，逼使宋明祥出去打场。宋明祥只好披着麻袋，穿着袄衣冒严寒出去打场。出荷粮由佃户出车马，如送不过来，由各屯调车，但由佃户拿车脚钱。出荷粮换回的錢、布、油、盐等归地主所有，也有的佃户能分到一半。最惨地

是无地或少地的贫雇农因为无粮可出荷，这些“统制品”什么也捞不着，只能穿更生布，甚至连更生布也买不到、穿不着。

此外苛捐杂税数不胜数。伪满养猪有猪票，需几角钱才能买到，票上写几个“克哪”，几个母猪，几个小猪等。杀猪时除纳税外，还必须把猪皮剥下来，无代价的交给他们。养狗也得上税，买狗牌子带。养鸡鸭也必须登记上税，根据鸡鸭数一季要缴多少蛋。规定每只平均一年下六十个蛋，得拿出三十个蛋缴给伪政府。还有门户税，每人每月一角，老乡都叫人头税。门牌费半年缴一次，可能是一角。还有马车牌照税等等。

协和会在每家门口钉一个圆牌，据说要五角钱，成年人都发一个协和会章也要五角到一元钱。

伪满末期还有很多勒索，伪政府要蕨菜（山上长的，是一种能吃的野菜）、萝卜条子、土豆、大葱等，都是白要，有多少拿多少，没有一定数。

### （3）奴化教育：

除政治、经济上的压迫与剥削外还大力宣传“日满协和”、“一德一心”、“王道乐土”等等来奴化中国人民。在学校强迫学日语。每天朝会，向东京和伪满皇帝遥拜。实行军训，培养奴才。当时北兰屯在吉林市中学念书的有四人，地主富农子弟占三人，中农一人，毕业后均替日伪服务（在日本株式会社工作的二名，挑国兵的一名，伪政府工作的一名）。

## 2. 日伪时期土地占有情况和封建剥削

### （1）土地占有情况：

伪满时期北兰、泡子沿满汉户口共一百八十三户，满族一百一十三户；其中雇农十五户、满族九户；贫农九十三户，满族六十一户；中农四十六户、满族二十四户；富农十七户，满族十二户；地主十二户，满族七户。当时北兰泡子沿土地面积共有四百七十五垧六亩一。地主富农占百分之七十；中农占百分之二十；贫雇农占百分之十。由上述可知，地主富农占全屯户数的百分之十五，而所占的土地却百分之七十；占全屯户数百分之六十的贫雇农只占土地的百分之十。

### （2）地租剥削：

伪满时每垧（六千六的小垧）产量最高是四千五百斤（十一石），最低产量是一千一百斤（三石），一般是三千多斤、或五、六石。而当时的地租是二石五到三石。就是这样惨重的地租一般贫农也是不易租来土地的，于是贫雇农只能给地主任活（即扛劳

金）。在租地时有的地主先要押契（即押金），这样地租既有保障并可用此押金放高利貸。另外还有撈青的剝削方式。撈青分里青、外青。里青是地主出車馬工具，农民出劳动力，有的四六分，有的三七分，地主得收获量的六分，或七分；农民得四分或三分。外青是农民出車馬工具出劳动力，地主只租土地，这样也是四六分，而是农民得六分，地主得四分。撈青的剝削比地租还重，因为規定只能增不能減，地主的剝削不但有保証，而且迂到丰收时还能增加，減产时則按原規定产量不变。也就是說：剝削的部分只能增加，不能減少。

### （3）高利貸剝削：

农村高利貸一般是五分，最高是十分，最低是三分，突出的是大加一的利。再就是抬浪的剝削也是很慘重的。农民在急需錢時間向地主借錢，以粮为单位，如当时粮二元一斗，借时则按半价計算，只給你一元，到秋收时还一斗。也就是地主用一元錢（当时价格的一半）买一斗，半年利息一倍。实际上利息大大的超过一倍。因为伪滿末期物价不稳定，物价只有上涨沒有下降，每到秋后粮价較初春时价格高涨，有时涨到四元一斗，实际上利息就是三倍。正因为物价只有上涨沒有下降，因此在伪滿末期地主高利貸者都普遍用这种方式剝削，因为这种高利貸收回的是实物不是錢；它的利大有保証。还有一种对貧僱农剝削的方式更毒辣，就是当貧僱农急需时向地主借錢，假如一年扛活能掙一百元，而地主只借給你七十、或八十元，这样你就得給地主干一年，年終本利一算正好一百元，甚至还要倒給地主錢。这样对地主的好处是不但有利、而且利用它可以把农民拴在地上。受其宰割。此外还用小斗借大斗还的办法来剝削，如借时按三十五斤一斗計算，还时按四十斤一斗計算。

地主剝削农民的方法很多，个别的还有利用种御穀的方式剝削农民的劳动。如烏拉街大地主殷老二用种“御谷”的名义（即献給伪滿皇帝的谷子）要許多人給他侍弄地，拔草时只許蹲着不許坐着，学生走到地的附近还得行礼。事实上是利用御谷的名义使許多农民为他出劳役。

### （5）日伪、汉奸大地主互相勾結压榨农民

一九四五年烏拉街的土皇帝，日本指导官平塚，和烏拉街四大家（祖、甘、叶、譚四姓）勾結在一起，从老百姓手中夺取三百垧（六千六的小垧）的农耕地种大烟，以取暴利。这三百垧地是当时永吉县的公地，原来是租給农民种菜园子，后来在四大家的奔走下，在平塚的支持下，把这三百垧地夺去了。并驅使原来种这些地的农民給他們种，

答应給这些农民一些布做报酬，結果有的得到了一点布，有的白种了一年。

四大家都經營配給店，从中剝削农民。甘在金珠、祖在江屯、譚在烏拉街、叶在大口欽都設有配給店。偽滿配給店不按数量配給，从中剝削，如出勞工的規定每家給二斤白面，但有的就領不到，尉士成那時當勞工，輪到他家去領，就說沒有了。配給時貧僱农得到的是坏布多，好布少，再就是不够秤，摻假是普通的事。

烏拉街各大行业与平塲勾結在一起成立各种“組合”，有蔬菜組合，豆腐組合，宰豬組合。他們用大秤收，压价等办法來剝削。如送土豆以夾杂物為名，減分量。組合买土豆時，認為不好就以二折一計算。再就是價格漲落由他們隨便定，农民不得不賣，只好吃一半亏。

### 3. 人民的痛苦生活

广大的农民，在日偽和地富的残酷壓榨下过着极端悲慘的生活。偽滿時全屯的貧僱农几年也穿不上一套新衣服，一般都是到街上买估衣（旧衣服）穿，每年穿的都是补綻上加补綻。夏天一般都是光着膀子干活。买一套旧棉袄要穿三年。住房一般都是租地主的，为了住房子，有时不得不忍受地主的种种刁难和剝削，否則就沒有房子住。日用品过去每戶每年买一尺布做洗脸手巾，根本沒有使过香皂，平常都使用自造的猪胰子，妇女在家一般都沒有鞋袜穿，小孩很多冬天都在屋里光着屁股围着被子下不来地。在北兰屯有一炮竹工人叫罗德奎三、四十岁时要过两年饭，解放后儿子参加工作才好起来。貧农宋明祥偽滿時冬天沒有棉衣穿，披着麻袋穿着祫衣服去給地主打场。有的貧僱农給地主干了一年活，衣服也破了，工錢也花完了，这时地主認為不合适就解僱，結果是白干一年沒有归宿。因此当时流行着这么一句話：

“地了，场光，衣裳破；工滿，錢齐，滾出喀！”

过年节配給白面時地主和官吏不但能买好的，并且买的数量也多，穷人不但买的少，并且也买不到好的。有时出于人多，左一趟，右一趟也买不到。据泡子沿貧农宋明祥談：“过年节時，由于买配給品的人多，配給店便扔出一把牌子叫大家搶，大家搶的一团糟，搶着牌子的人就能凭牌子买面，搶不着的人，过年就吃不着白面；拿穷人不当人。”

据曾見过毛主席的僱农关俊海回忆：父亲給地主扛活累死了。干了一輩子，死后还留下一大笔債，当时他才十岁，不得不給地主放猪。到阴历十月的寒冬还光着脚。放猪放到十六，又下地給地主干活，經常挨打挨罵，連上街买一条褲子的时间都不給，結果地主給捎来一条更生布的褲子。国民党时期，地主的儿子被征去当兵，叫关俊海替他，

不干，地主就解雇了他。再如关子厚四代都給地主打活。关俊康伪满时他母亲到吉林、长春給人家煮饭，有一次他哥哥去看母亲，正值主人的邻居在这一天丢了东西，便硬說是他哥哥偷去了。母子同被抓到警察署，母亲受尽百般刁难，哥哥被灌了辣椒水。

从上述可以看出貧苦农民不但經濟上貧困如洗，政治上也毫无权利，到处受欺。

#### 4. 劳动人民的反抗斗争

农村广大劳动人民在日伪汉奸大地主的残酷压榨下过着极端悲惨的生活。虽然在日本极为严密的統治和监视下，仍然不断的掀起反抗斗争。

##### (1) 劳工的怠工和暴动：

劳工是当时非常惨重的一种劳役，其情况前面已經談去。劳工在这种压迫面前做了种种的斗争。斗争形式有怠工、逃跑和暴动。当时虽有拿棍子的日本监工，但由于消极怠工使工作进展得非常慢。日本人来时就干一下，日本人走后就停工不干。被日本人看到就是拳打脚踢，在这种情况下劳工当然更加消极，因此日本监工說：“你們吃饭象馬一样的快，干活象牛一样的慢”。当时流行这样一句話：

“磨洋工，磨洋工，拉屎撒尿一点鐘；

一天拉三遍，回来就住工。”

这充分的表明了劳动人民的反抗情緒。除了磨洋工外，还有许多人用逃跑的办法来反抗。有的根本不来，或一开始就逃跑，有的中途逃跑。

据北兰泡子沿的貧农宋明祥談：他在一九四四年七月出劳工，在前郭旗修第二道松花江，开水道以便日本人种稻田。有一天，一个劳工到附近学校运动场去打秋千，被日本教員打了一頓。这一劳工回宿舍后把此事告訴大家，激起劳工的憤怒，三个中队約三百人都集合起来，打日本教員报仇。当场把日本教員打倒在地，日本教員裝死。后来又到附近屯內去打坏人，全屯日本人都吓跑了，形势愈发展愈激烈。最后把伪满国旗也打倒了。第二天日本馬队把劳工围起来，找领头人，但誰也沒有說出领头人，都說大家一起干的，沒有领头人。最后把卢奉金抓去不久又放回来了。由于沒有找出领头人、再加上劳工的情緒很激昂，日本人只好让步。

据尉士成同志說：一九四五年去“間島”当劳工。在阴历五月节那天，許多劳工借酒解愁，有些醉意，想家心切，都想到街里去蹣跚，以舒暢一下心情。当时有一监督警尉不让，并以枪威胁劳工群众，激起众怒，被劳工打倒，把枪也打掉了。后来又到他家去把全家东西都捣碎，警尉的老婆吓的直下跪。这时从“間島”来了不少日本军队，